



1.重要提示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网站地址为:chmest.cninfo.com.cn;chinest.cninfo.com.cn;chinest.cnstoc.com;chinest.cnst.com;chinest.com.cn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周刚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原因

审计意见
批准审计报告
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99,971,6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股票简称	上海佳豪	股票代码	30000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 事 会 秘 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锐	陆顺刚	
电话	021-60859788	021-60859745	
传真	021-60859896		
电子邮箱	manu@bestwaysh.com	luyingjie@bestwaysh.com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莘莘公路518号10号楼		

2.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重要项目
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846,669,358.88	236,938,440.25	257.34%	266,539,224.46
营业成本(元)	702,614,148.54	164,357,744.69	327.49%	183,155,633.05
营业利润(元)	47,364,397.67	5,944,015.56	696.84%	21,398,595.67
利润总额(元)	56,200,196.62	13,222,997.99	314.78%	26,194,69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914,981.08	11,987,280.57	283.03%	23,932,984.37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299,971,674.00	218,484,000.00	104.15%	218,484,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8,636,913.17	642,753,407.86	105.15%	651,172,655.10
负债总额(元)	476,407,630.41	105,525,187.16	351.46%	108,983,47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97 2.3895 39.35% 2.416

资产负债率(%) 36.13% 16.42% 19.71%

3.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条件股份	62,759,731	28.73%	31,487,674		-16,233,854	15,253,82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548	年度报告披露前第5个交易日末	15,88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刘楠	境内自然人	22.57%	56,409,838	43,772,600	质押	12,630,000
上海佳豪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34,306,110	0	质押	11,000,000
上海沃金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7%	25,679,860	25,679,860	质押	14,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楠持有佳豪企业56.83%的股权,是佳豪企业的控股股东;刘楠持有佳豪企业66%的股权,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6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海外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需通过多个分项合同履行,根据国际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存在价格调整的可能性及风险。

鉴于公司于近日收到正式生效的合同,合同实际执行期限自2015年第二季度开始,2015年度的供货量及销售金额可能小于合同约定数额,存在不能够完全按照合同约定金额履行的风险。

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受到当地市场、政治、经济和社会人文环境等多种难以预计的因素影响,合同顺利履行具有一定挑战性和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与CAIRN INDIA LIMITED(以下简称“合同对手方”)签订了《PAM供应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约定在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向CAIRN INDIA LIMITED提供PAM粉末状部分水解聚丙烯酰胺,合同总金额为美金81,130,000元(按照2015年3月26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与美元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1375元计算,约合人民币497,335,375元)。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机制,国际市场价格波动影响,估算合同项下的产品销量约3万吨。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CAIRN INDIA LIMITED是印度最大的石油油气开发商和产品供应商,为全球增长最快的能源企业之一,公司注册地为:101, West View, Veer Savarkar Marg, Prabhadevi, Mumbai 400025, India.CAIRN INDIA LIMITED股票在印度孟买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532792)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CAIRN)分别上市。

2、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市场公开资料,合同对手方已公开披露的2013-2014财年报告,其原油产量占印度本地市场份额的28%,平均日原油产量为218,651桶,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约合31亿美元,税后净利润约合21亿美元,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本公司与合同对手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未与合同对手方发生类似业务。

三、合同的基本情况与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PAM粉末状部分水解聚丙烯酰胺
2、合同金额:81,130,000美元(“合同总价”),上述产品价格包含印度通关费用、印度境内陆运费以及交付地点卸货费用、关税或包装关税、包装费、装船费、运费、保险费以及货物交付地点的费用。

3、价格调整机制:合同分项履行,具体产品单价将根据当批次送货订单下达时前三个月平均国际市场的原材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至2015年12月31日,合同期限自自生效之日起一年,且合同对手方可自主决定按本合同现有约定展本本合同,每次展期为六个月。

6、合同履约保证:公司需经合同对手方认可的银行或金融机构向合同对手方按季度提供

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银行履约保函,上述银行保函总金额为年度合同价格的10%。

7、合同款项币种:本合同项下应付的所有价格和费用均以美元(USD)支付。

8、合同终止:合同对手方可就全部或部分货物通过书面通知公司无条件终止本合同,并根据合同的方向向公司支付相应的提前终止费或赔偿公司因提前终止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损失。

9、适用法律:本合同适用英国法律且应服从英国法院的专属管辖。

合同条款中已修改的条款: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合同变更与修改、不可抗力、质量保证和保质期、争端解决等方面做调整的规定。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长期从事石油天然气聚丙烯酰胺产品的生产、研发,且公司上市后产能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现有资金、人员、技术、产能完全具备履行本合同的能力,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整合资源,保证该合同顺利履行。

2、该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未经审计)的75%,鉴于公司于近日收到正式生效的合同,本合同实际执行期限自2015年第二季度开始,该合同正常履行将对公司2015年后三季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签订本合同系日常经营性行为,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手方形成依赖。

4、本合同的签订,标志着公司三次采油产品和技术在海外市场开拓取得重要进展,其成功履行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国际影响力和国际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预计将继续利用在三次采油领域的产品和技术领先优势,充分发挥油田化学产品和工程技术服务协同效应,积极探索国际国内油气开采市场,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实现跨越式发展。

五、风险提示
1、该合同需通过多个分项合同履行,执行周期长,因国际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而存在价格调整的可能性及风险。

2、本合同的具体执行可能会受到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或因合同对手方生产计划调整,而导致合同终止或调整的可能,因此2015年度的销售量及供货量可能小于合同约定的预计金额和预计数量,存在不能够完全按照合同预计金额履行的风险。

3、由于海外业务的特殊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受到印度本地市场、政治、经济和社会人文环境等多种难以预计的因素影响,合同顺利履行具有一定挑战性和风险。

4、合同调整货币为美元,公司存在人民币汇率变动的风险。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合同文本及其附件(以英文文本为本)。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上海佳豪 公告编号:2015-012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4.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经营方面
本报告期,待履行的船舶与海洋工程设计业务合同金额为18,487.12万元,报告期新增订单19,082.7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所有订单顺利运行,2000吨级LNG合同金额达53,936.87万元,分别为29000CMB LNG运输船设计、建造工程总承包合同与8000CC-34H内河商品汽车滚装船建造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后续履行部分。截至报告期末,28000CMB LNG运输船于船体合拢,准备下水试航,8000CC-34H内河商品汽车滚装船已完工交船,报告期新增EPC订单(600吨,800吨,1000吨LNG动力于货建造工程总承包合同)、(8000HP三用工程船总承包合同)、(CONSTRUCTION OF ONE (1) SELF-ELEVATING LIFTBOAT)等,共计124,271.3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所有订单顺利运行;在游艇板块,公司继续以游艇设计为主导的既有优势,积极与游艇制造业相结合,逐步形成产业整合。

为响应公司发展大工的战略规划,公司于2014年7月成立了平台项目部,主要业务是研发和设计自升式多功能支持服务平台,该平台在具备自升式平台基本功能的基础上,通过添加人员居住支持、动力与公共基础设施,伴生气处理、油舱拆除、修井支持、起重作业等支持功能模块,满足不同海域区域的生产服务需求,会较好的市场应用前景。

2.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共设立了12个研发项目,重点向系列多功能海洋工程平台的研究、绿色散货船系列升级研发、新型支腿集装箱船的研发、大功率海洋工程支持船的研发、LNG船燃料油船和相关技术研发以及船舶新技术的研究等关键方面。公司通过持续的科研投入,加大了公司的接单能力,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取得了积极的成效。

3.投资并购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沃金天然气100%股权和陆能运输80%股权的收购项目,并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4年分别为公司实现净利润1,823.96万元和2,26.2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共审议通过过项目投资项目,分别为购买公租房、投资设立“上海东方船舶节能装置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绿色动力水上运输有限公司”、收购天津智海船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投资设立“大连玉柴能源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船坞进出口注册资本、投资设立“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并聘任了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新一届董事、监事已根据证监会的要求参与了相关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职、董事实德律由个人原因,申请离职,公司分别聘任吕斌担任独立董事,曹立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5.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增加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进一步提升透明度;通过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和深交所互动平台等沟通渠道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合作关系,提升公司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或构成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46,669.9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7.34%,其中:服务业绩收入61,372.49万元,同比增长204.06%;制造业中船舶与海洋工程设计与建造业务和船舶工程总承包业务业绩增长较大,带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由于受造船业产能过剩影响,制造业业绩表现不佳;且下半年剥离了军机制造业务的影响,制造业销售收入622,307.0元,同比减少82.09%,批发性业务为年度新增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1,860.92万元。

2014年度发生营业成本702,614.1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7.49%,主要是由于本年度营业收入规模的大幅增加导致了成本的增加。

公司本年度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三项期间费用发生总额为8,316.25万元,同比上升23.67%,主要原因是实施股权激励以及并购新增人员工资导致的期间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14.98万元,同比增长283.03%,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营业收入、新增天然气业务收入的增长,业务规模和盈利管理能力得到提高。

(5)分部报告与上年同期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制造业	613,724,853.45	418,339,398.19	195,385,455.26	31.83%
服务业	6,222,954.87	1,063,188.07	5,159,766.80	82.91%
批发性零售	218,609,188.71	27,006,095.06	191,603,093.65	87.65%
分产品				
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	133,624,871.31	63,613,006.31	70,011,865.00	52.42%
工程监理	26,494,563.74	14,495,658.08	12,000,000.00	45.33%
船舶建造总承包	434,986,839.48	27,485,033.18	407,501,806.30	93.69%
船舶销售	6,837,606.84	2,298,245.92	4,539,360.92	66.40%
物流服务	5,958,391.37	2,627,301.07	3,331,090.30	55.74%
物资制造	6,222,954.87	1,063,188.07	5,159,766.80	82.91%
天然气销售	893.48	860.30	33.18	3.71%
其他服务收入	211,771,581.87	25,407,849.14	186,363,732.73	87.99%
分地区				
国内收入	815,648,400.43	135,496,571.82	680,151,828.61	83.39%
海外收入	22,908,596.60	1,612,109.50	21,296,487.10	92.97%

注:根据股份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以证监许可[2014]391号《关于核准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向沃金石油发行25,311,250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沃金天然气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沃金天然气)100%股权和陆能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能运输)180%股权(沃金天然气100%的股权与陆能运输80%的股权以合并口径列示)。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上海陆能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资产:	46,547,404.65	46,547,404.65
无形资产	7,606,916.52	7,606,916.52
应收账款	10,356,129.37	10,356,129.37
存货	44,419.40	44,419.40
固定资产	8,498,428.45	8,498,428.45
在建工程	19,934,666.22	19,934,666.22
无形资产	9,996,363.71	9,996,363.71
应付款项	6,416,983.41	6,416,983.41
应付工资	1,769,863.96	1,769,863.96
净资产	36,551,040.94	36,551,040.94
取得的净资产	36,551,040.94	36,551,040.94

(4)重大资产、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上海佳豪 公告编号:2015-011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信息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上海佳豪”或“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5年3月27日,上海佳豪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上海佳豪 公告编号:2015-018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做出决议,决定于2015年4月29日(星期三)14:00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的基本情况
1.会议议题: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地点: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9日(星期三)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28日至2015年4月29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8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2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5.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会议决议事项:
(0)宣读经审计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2014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8)《关于2015年度回购计划(暂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议案》
(9)《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独立董事曹国良先生、吕斌先生、沈洪波先生将在会上做《没有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3.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行填写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http://www.qhky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客户服务热线(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等有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27日起,以下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航天通信(股票代码:600677),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航天通信”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所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自2015年3月27日起)》(中基协发[2014]24号)的要求,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27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及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27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自2015年3月27日起)》(中基协发[2014]24号)的要求,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27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及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27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自2015年3月27日起)》(中基协发[2014]24号)的要求,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27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及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27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